

仙都中學獎學金規程

三十三年度第一學期

(一) 本校為提高學生向學興趣及造成讀書風氣起見，除已有公免費獎之優待辦法另行規定外，特再設置獎學金以獎勵之。其款額暫定六十元。

(二) 獎學金分甲乙兩種，其獎勵之對象各舉於下：

甲種 月考成績優異，具有下列之條款者。

(子) 月考總平均在七十二分以上；

(丑) 國英算三科均在七十分以上；

(寅) 操行體育均在乙等以上；

(卯) 國英算史地理化學科，月考後必需成績，其餘各科倘

月考後亦有成績，自亦一併評入，而為月考之總成績。

乙種 在全學期內並無曠缺課者。

(三) 獎學金總額之分配，甲種為五千元，乙種為一千元。

(四) 甲種獎學金，擬定三次發放（本學期預定月考三次）其分配之方法，按該各級學生成績為標準，即月考成績之優異者，分頭等 85 分以上

二等 78 分以上，三等 72 分以上，共三等。每等每名各得幾何，由教務

會議審查一般之成績後核定之。

乙種獎學金依人數之多寡平分之。

甲種獎學金，於每次月考後之下一週發給之。乙種獎學金於學期

考試之前一週發給之。

(六) 本規程由教務會議決通過施行之，修正時同。

(七)

8. 管州建设

关于本局管州建设思想，因建设管州等项，

悉照本局本年度计划，管州生活指导等

实施办法，至为研究活动，实施办法等，

循序实施，故延有困难问题，若于时，

延分训者，管州生活指导，研究

近，施行以来，尚有成效，附未指本年

度计划，管州生活指导，管州生活指导一

份，管州生活指导，管州生活指导

实施办法一份，管州生活指导

一份